

合肥市酝酿提高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居民基本养老金提高至每月70元 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再提高10%

星报讯(记者祝亮)市场星报记者1月15日从人社部门获悉,2015年我国首次统一提高全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同时,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继续上调,迎来“11连调”。一连串喜讯将惠及我省近900万城乡居民和200余万企退职工。

经国务院批准,全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70元,即在原每人每月55元的基础上增加15元,提高幅度为27.3%,提高待遇从2014年7月1日算起。

人社部门有关负责人解释,由于前几年处于制度从局部试点向全覆盖推进的过程中,部分地方尚未纳入国家试点,不宜统一提高全国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但授权了地方

根据实际在55元基础上增加基础养老金。许多地方适当提高了新农保和城居保基础养老金标准。2014年初发布的数据显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养老金的平均水平为每人每月81元。据专家测算,此次上调15元基础养老金,预计使居民养老待遇达到月均百元左右。

此外,人社部宣布,按照党中央和国务院部署,从2015年1月1日起,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再提高10%,预计我省将有200多万退休人员受益。

2015年起还将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待遇标准。国务院决定,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财政补助标准再次提高60元,达到人均380元。个人缴费标准提高30元,达到人均120元。新增资金重点用于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以减轻困难家庭就医费用负担。



合肥生育保险基金 去年有10个月入不敷出

专家意见:或增加缴费基数或干脆“取消”生育保险

合肥市职工生育保险基金的钱不够花了!这不是耸人听闻。市场星报记者从合肥市有关部门了解到,2014年,合肥生育保险基金因生育量大增,出现当期严重收不抵支,当年有10个月出现入不敷出,最多还能“挺”6~8个月……

记者 祝亮

现状

合肥生育保险基金去年遭遇“危机”

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10月底,合肥职工生育保险参保职工达到90.64万人,女性职工人数为39.22万人,而全市生育保险收入累计2.087亿元。生育保险基金看似庞大,但支出同样可观,当前出现的问题是,生育保险基金已连续多月

出现收支缺口。

市场星报记者了解到,除了去年1月份和3月份的收支为“正数”,其他十个月均为“负数”。当年基金亏损3379.96万元。

业内人士预计,按照亏损的态势,仅够当前再维系支付亏损6~8个月!

分析

单独二胎政策对生育基金冲击最明显

原因分析起来很简单,就是支出在不断增加,而收入却在减少。尤其是2014年二胎生育政策的开放,对生育保险的冲击最为明显。

去年,自元月份到10月份,二孩备案一直呈上升趋势。9月份二孩备案313人,占总数的14.79%,10月份二孩备案295人,占到当月备案人数的15.04%。

相关人士称:“原二孩生育率占总生育人数从4%~6%到目前的15%,而且还有上升的趋势。原基金征收费率面对的是一孩为主体的生育政策体系,二胎政策的放开,

0.8%的生育费率难以支撑二胎生育政策。”

同时,生育保险承担了越来越重要的社保功能,生育津贴标准逐年增长,也加剧了生育保险的支出。拿去年来说,合肥新增人员生育津贴较上年提高471元,按当期最高待遇标准发放给了职工。

此外,据介绍,企业漏报、瞒报、不按时足额为所有员工缴纳,尽管查处力度不断增强,但这些不法现象时有发生。由于合肥市生育代孕享受政策取消了“等待期”,代孕参保问题也危害基金的运作。

对策

合肥市正在酝酿提高缴费基数

记者了解到,合肥市人社部门已向政府提交报告,申请调整生育保险费率。经过该部门详细测算,如果将生育保险结余率维持在10%上下,就可以应对二胎生育政策风险。就合肥的实际情况而言,如果将缴费基数由0.8%提高到1.0%,生育保险月增收将在530万元左右,

勉强能够缓解当前的月亏损。

“社会保险费率征缴有三个依据:一是风险特征,二是保险成本,三是参保人的年龄结构、保障范围等。因此,保障范围扩大了,如不尽早做生育费率调整,将难以以为继,合肥市职工生育保险将面临瘫痪。”

专家建议

干脆“取消”生育保险,给用人单位减负

除此之外,合肥市有关专家还提出了一个大胆的想法,干脆“取消”生育保险,由一种全新的合肥模式,建立新的生育保险制度,出台市级规章文件。免收用人单位全部生育费用,真正给所有用人单位降低负担,其中,将生育医疗费用全部纳入医疗保险结算。

专家认为:“女性20~50岁主要的医疗需求是生育医疗,缴纳了职工医疗保险,但与生育有关的医疗保障方面却基本使用不到;由近2年全省医疗生育工作会议分析材料中看到:各地职工医疗保险基金累计

节余量大,如合肥市有20多亿。而且职工医疗保险住院率在职住院率仅为5%左右,退休人员住院统计为25%左右,城镇自由职业者缴纳了医疗保险费,却连一分钱生育医疗费用都无法报销。甚至不如居民医保政策、农保政策,合肥市居民生育医疗费用可报销600元(顺产)和1200元(剖宫产)。

“另外,生育津贴则可全部从失业基金支出。可按社平工资发放,全省统一,如待遇标准按一孩生育4个月,二孩生育3个月,男职工未就业配偶1个月……”

职称

职称论文、外语等要求有望降低

市场星报记者1月15日从省人社厅获悉,我省针对企业专业技术职称工作出台了新的改革意见。今后,论文数量、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在评职称时可能降低要求。

记者 祝亮

适当减少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论文数量

据悉,我省将修订标准条件,遵循企业专业技术人才成长、使用规律,进一步修订完善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主要内容的评价标准条件。

工程施工、科学研究、制造工艺等岗位能力评价标准充分体现企业中从事技术创新、技术应用、技术推广等岗位人员的工作特点;奖项、荣誉等评价

条件强调实际贡献,体现企业人才解决实际难题、自主创新、成果转化的能力;注重论文质量,适当减少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论文数量要求;将职业诚信纳入评价标准。

另外,有突出贡献的企业专业技术人才,可不受学历、资历、年限等条件限制,直接申报相应专业技术资格。

放宽企业专技人员外语考试成绩要求

我省将创新评价方式,根据企业专业技术人才的职业特点、岗位要求和专业属性,在专家评审的基础上,探索专业考试、面试答辩、现场考察、考核认定等评价手段的运用,客观、充分地反映企业人才的能力水平和业绩贡献。针对不同类型企业、不同类别的人员,可采取各种科学有效的评价方

法,努力提高企业人才评价质量。对企业急需紧缺特殊人才可通过特殊方式进行评价。

改革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开展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改革试点,适当放宽企业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时对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成绩要求。适时出台改革职称外语等级考试政策。

职称评审将向民营企业覆盖

记者了解到,从2015年起,3年内逐步将在非公经济组织开展的建设工程类、民营科技类职称评审,以及各地自行组织开展的针对特定群体的非社会化职称评审,纳入全省专业技术职称体系进行社会化评审。

对过去按规定已取得非公经济组织相关系列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其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继续有效。本着个人自愿原则,根据相关政策规定,也

可申请认定或转评同系列相应级别社会化专业技术资格,换发统一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在鼓励职称评价与使用衔接方面,我省将引导企业结合资质认定、事业发展等需求,根据职称评价结果合理使用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实现企业专业技术职称评价结果与企业招聘、考核、晋升、聘用等环节相衔接,提高企业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地位。